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3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23年4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巍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1,633,045.91 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4,628,460.26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口径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2,197,022.87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3,099,561 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 8,187,150.83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

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二、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5)。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7)。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

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18)。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七、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第三项、第五至第七项、第十二至第十三项议案。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等相关信息将另行公告通知。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